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Excel表格形式）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 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

管理区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负责上天梯管理区机关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及廉政建设等工作。  
 2、负责编制上天梯管理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经市政府批准后实施；对管理区内的土地、矿产资源进行统一规划、统一管理、计划开采、深度加工、专一市场、综合利用、多元投资、行业垄断。负责制定本区的行政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  
 3、负责制定用地、融资、财税、招商引资、人才引进等优惠政策，激活上天梯管理区开发建设机制。  
 4、负责管理区内的土地开发管理、土地规划限额以外的土地出租管理和土地使用权的有偿出让；负责管理区探矿权的审查、申报，采矿权审批；负责矿产品的物价调控；组织辖区内各项基础设施各公共设施的规划、建设与管理。  
 5、审批、审核管理区各类投资项目；管理辖区涉外事务和有关的进出口行政事务。

6、在信阳市城市总体规划框架内，进行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编制的组织和实施工作。享有规划、建设、环保、房管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权。  
 7、对管理区内的企业（国营、集体和个体私营）进行管理、指导和服务。  
 8、按照各项法律的规定和市委、市政府授权，加大对盲目开采、乱占滥建、无序竞争、浪费资源等现状的治理力度，依法对各种违章行为进行纠正和处罚。

9、依法管理辖区内的财政、税收、计划、环保、安全生产、人事劳动、公安、工商、电业、技术监督、交通等行政事务。

10、负责上天梯管理区内的社会经济发展、民政事务、人员安置、计划生育、科教文卫、社会治安、城镇规模、精神文明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等各项公益事业各行政事务。  
11、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部门决算包括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区本级决算（含33个职能机构）和1个办事处（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土城街道办事处）。

第二部分

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2020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321.0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减少470.00万元、支出减少472.00万元，下降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7321.0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区本级本年支出合计7321.00万元，均为基本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321.0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减少470.00万元、支出减少472.00万元，下降6%。  
 （二）结构情况  
 区本级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21.0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320.00万元，占45%；教育支出1004.00万元，占13.7%；科学技术支出332.00万元，占4.5%；卫生健康支出149.00万元，占2.0%；节能环保支出230.00万元，占3.1%；城乡社区支出 122.00万元，占1.7%；农林水支出530.00万元，占7.2%；交通运输支出690.00万元，占9.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66.00万元，占9.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78.00万元，占3.8%。

（三）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321.00万元，支出决算为732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290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0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统计信息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89.00万元，支出决算为8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审计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52.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力资源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62.00万元，支出决算为6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群众团体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77.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教育支出普通教育小学教育。年初预算为535.90万元，支出决算为535.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教育支出普通教育初中教育。年初预算为468.10万元，支出决算为468.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科学技术支出科学技术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161.4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科学技术支出基础研究机构运行。年初预算170.6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149.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节能环保支出环境保护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2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5．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年初预算为12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5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3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为69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9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自然资源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666.00万元，支出决算为666.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应急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278.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7321.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81.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740.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区本级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4.00万元，我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根据市纪委及市审计有关部门工作要求，压缩公务接待开支，在公务接待活动管理方面，严格实行公务接待备案制度，严格控制招待费的使用，制订了费用的使用范围、标准，杜绝铺张浪费。在公务用车管理方面，我区严格遵循保障公务、经济适用、厉行节约、实事求是的原则。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27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6万元。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8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2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四部分

信阳市上天梯非金属矿管理区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表

说明：表中单元格数据为空时，表示该单元格数据为零；整张表数据为空时，表示部门该表中所有数据均为零，当年无表中相关收支。